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 2015-006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美元债券完成情况的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14年6月27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及2014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本公司向神华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中国神华的全资子公司）、主体公司（神华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提供签署维好协议方式的增信支持，并通过主体公司在境外发行美元债券。详见本公司2014年12月27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5年1月20日，神华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新设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神华海外资本有限公司完成发行15亿美元美元债券（“本次债券发行”）。发行的美元债券分别为：于2018年到期的5亿美元美元债券，票面年利率2.500%；于2020年到期的5亿美元美元债券，票面年利率3.125%；于2025年到期的5亿美元美元债券，票面年利率3.875%。本次债券发行依据美国证券法S规例向专业投资人发售，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次债券发行所得款项净额约为14.8377亿美元，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归还境外子公司贷款、经批准的境外项目及其他符合规定的用途。

本次债券发行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拓展公司境外融资渠道，提升公司整体融资能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董事会秘书

黄清

2015年1月20日